MAY282024_01B5203 · NIW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由：30644175 日期：2024年5月28日

对内布拉斯加服务中心决定的上诉

表格 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国家利益豁免）

申请人是一名商业情报分析师，寻求以拥有高级学位的专业人士身份获得职业移民第二优先（EB-2）移民分类，并寻求对该分类所附工作要求给予国家利益豁免（NIW）。见《移民与国籍法》（该法）第203(b)(2)条，8 U.S.C. § 1153(b)(2)。

内布拉斯加服务中心审理主任否决了表格 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申请），认定记录表明申请人符合基础签证分类资格，但她不值得在符合国家利益的情况下行使对工作要求的酌定豁免。申请人负有以优势证据向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USCIS）证明资格的责任。该法第291条；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5 (AAO 2010)。我们对本事项中的问题重新审查。Matter of Christa's Inc., 26 I&N Dec. 537, 537 n.2 (AAO 2015)。经重新审查，我们将驳回上诉。

I. 法律

一旦申请人证明符合EB-2分类资格，其随后必须证明其值得“ 在符合国家利益的情况下 ”对工作要求行使酌定豁免。该法第203(b)(2)(B)(i)条。虽然该法及有关规定均未界定“ 国家利益 ”一词，Matter of Dhanasar, 26 I&N Dec. 884, 889 (AAO 2016)提供了审理NIW申请的依据框架。Dhanasar指出，USCIS可作为酌定事项批准NIW，如果申请人证明：

- 拟议事业兼具实质价值和国家重要性；
- 该个人处于有利地位以推进其拟议事业；以及
- 权衡之下，豁免工作要求将有利于美国。

是否批准或否决NIW的纯酌定决定仅由USCIS作出。见Flores v. Garland, 72 F.4th 85, 88 (5th Cir. 2023)（与四个美国巡回上诉法院一致，认定USCIS批准或否决NIW的决定属酌定性质）。

II. 国家利益豁免

申请人拥有两个硕士学位、一个学士学位，并在信息技术领域积累了十余年工作经验。其拟议事业是成为企业家并发展一家信息技术咨询公司。

A. 实质价值和国家重要性（合并为Dhanasar第一项要件）

第一项要件，即实质价值和国家重要性，聚焦于该个人拟从事的具体事业。事业的价值可在商业、创业、科学、技术、文化、健康或教育等一系列领域中得到证明。在确定拟议事业是否具有国家重要性时，我们考虑其潜在的前景影响。Dhanasar, 26 I&N Dec. at 889。

审理主任在补证请求（RFE）中未就该问题提供分析，即表示申请人已证明拟议事业具有实质价值，并在申请否决中重申了这一点。

尽管如此，在审查整个记录后，我们采纳并维持审理主任关于拟议事业国家重要性的决定，并附加以下评论。见Matter of Burbano, 20 I&N Dec. 872, 874 (BIA 1994)；另见Giday v. INS, 113 F.3d 230, 234 (D.C. Cir. 1997)（指出采纳并维持下级决定的作法“已被每一个直接面对该问题的其他巡回法院普遍接受”）；Pascual-Miguel v. Garland, 89 F.4th 657, 659 (8th Cir. 2023)（与每一个其他美国巡回上诉法院一致，认定上诉审理者可采纳并维持下级决定，只要他们对案件给予“个别化考虑”）。

在审理主任对申请人的主张和证据进行了详尽分析后，其律师起草了一份上诉书面论证意见，实质上复制了他们在回应审理主任RFE时提供的2023年6月9日附函。上诉书面论证意见中，申请人——通过律师——从未试图反驳审理主任的结论，只是表达了对结果的不同意见。与RFE回应确实不同的内容大部分是开篇段落，其中律师提出了缺乏任何分析支持其主张的指控。其中包括申请人“被剥夺了USCIS政策、美国宪法和国际条约下的正当程序权利和公平待遇……”。律师未提供任何正当程序侵犯的实例，也未进一步论述其余夸张的指控。

即使我们不采纳并维持审理主任的决定，我们仍会基于多个理由驳回上诉。第一，上诉书面论证意见中关于第一项要件的部分似乎是一种移民法上的占位内容，因为它未实现行政上诉的主要目的：允许申请人纠正其认为审理主任决定中错误的 legal 结论或事实陈述。见8 C.F.R. § 103.3(a)(1)(v)。在上诉中，应明确所指控的决定不当之处在于对事实的解释还是法律标准的适用。当提出法律问题时，应包含支持性权威依据；当争议在于事实时，应讨论具体争议细节。Matter of Valencia, 19 I&N Dec. 354, 355 (BIA 1986)；另见Matter of Keyte, 20 I&N Dec. 158, 159 (BIA 1990)。缺乏

Dhanasar具有决定性的第一项要件下的此种不当之处，本身即是我们简易驳回上诉的依据。见8 C.F.R. § 103.3(a)(1)(v)。

第二，申请人提交与向审理主任提出的基本相同的论点，而未指明具体错误，不构成上诉的充分依据。参见Matter of O-S-G-, 24 I&N Dec. 56, 58 (BIA 2006)。审理主任否决中不存在任何可归咎的错误，意味着申请人已放弃或弃权其第一项要件主张。Matter of Garcia, 28 I&N Dec. 693, 693 (BIA 2023)（引用Matter of R-A-M-, 25 I&N Dec. 657, 658 n.2 (BIA 2012)，认定在上诉中未获实质质疑的问题视为弃权）。提交方必须做的不仅仅是“仅仅提及所指称的错误”。Karsjens v. Harpstead, 74 F.4th 561, 568 n.3 (8th Cir. 2023), cert. denied, No. 23-642, 2024 WL 674802 (U.S. Feb. 20, 2024)（引用Sitzer v. Nat'l Ass'n of Realtors, 12 F.4th 853, 855 n.2 (8th Cir. 2021)）。书面论证意见中的附带提及不足以保留上诉问题，我们将视此种一闪而过的提及为弃权该问题。Id.

由于申请人未能充分证明其拟议事业具有Dhanasar第一项要件所要求的国家重要性，她未能证明有资格获得对工作要求的NIW。

B. 处于有利地位以推进拟议事业

如我们上文所述，Dhanasar的第二和第三项要件要求申请人证明她有资格获得满足额外要求的NIW。但由于申请人未能证明其拟议事业满足Dhanasar框架的第一项要件，她没有资格获得NIW，进一步讨论第二和第三项要件将无实际意义。

因此，我们将不处理——并保留——申请人其余的上诉论点。Patel v. Garland, 596 U.S. 328, 332 (2022)（引用INS v. Bagamasbad, 429 U.S. 24, 25-26 (1976)（认定机构无需对最终决定不必要的问题作出“纯咨询性认定”））；另见Matter of Chen, 28 I&N Dec. 676, 677 n.1, 678 (BIA 2023)（在申请人本不符合资格的情况下，拒绝在上诉中处理替代性问题）。

III. 结论

基于上述理由，上诉将被驳回，每项理由均被视为本决定的独立和替代依据。在签证申请程序中，申请人负有证明其符合所寻求移民福利资格的责任。申请人未履行该责任。

命令：上诉被驳回。